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2023 年 5 月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安排
(2023. 5. 19 14:30)

序号	会议议程
一	宣布股东出席情况及大会议案内容
二	报告议案
议案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 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 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7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议案》
议案 8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议案 9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
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议案 12	《关于公司制订 2023 年度参与投资类项目资本金投资计划额度的议案》

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捐赠计划的议案》
三	股东审议议案
四	宣读和通过表决方法和监票小组名单
五	填票、投票、休会统计票
六	报告表决结果
七	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草案
八	律师宣读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九	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议案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2 年,龙建股份坚决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省国资委和建投集团决策部署,以集团“千亿建投”战略目标为引领,以打造新时期最具鲜明特色“新龙建”新使命为己任,在公司党委坚强领导下,突出高质量发展主题,以规范决策机制和完善制衡机制为重点,打赢系列改革“收官战”,在法人治理和现代企业制度体系更加成熟定型上取得明显成效。现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总体经营情况

截止到 2022 年末,公司经济指标增势良好,全年实现新增合同订单 339.47 亿元,完成年度目标的 133.13%,同比增长 80.62%;实现营业收入 169.59 亿元,同比增长 11.59%;实现利润总额 4.77 亿元,同比增长 27.72%;实现净利润 4.00 亿元,同比增长 25.21%。公司总资产达到 324.85 亿元,同比增长 22.03%;公司净资产达到 45.10 亿元,同比增长 11.85%;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86.12%。总体来看,公司整体经济指标实现韧性

增长，运行情况良好。

二、董事会建设及运行情况

（一）组织架构和制度建设情况

1. 法人治理结构更加完善。2022年，公司致力于不断提升治理水平，党委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之间权责透明、协调运转。公司坚持多元化选配董事原则，年度内新增股东代表航运公司委派董事1人，打造知识结构互补、专业化支撑的董事会，现公司董事会成员共10人，其中4名为独立董事，2名为股东委派的外部董事。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4个专门委员会，年度内按照省国资委改革方向，进一步完善专门委员会运行机制，强化支撑服务，调整了战略和审计委员会的组成，将战略委员会由至少包括一名独立董事变更为外部董事占多数，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占多数变更为全部由外部董事构成，充分发挥外部董事在重大决策中专业支撑作用。

2. 治理制度体系更加健全。2022年公司严格按照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要求，进一步健全制度、建优机制，完善董事会建设“1+5+N”制度体系，新制定6项制度，修订2项制度。一是为促进公司董事会规范管理和有效运行，制定了《董事会基础管理和运行支撑保障制度》；二是按照国资委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最新监管要求，修订了《董事会专门

委员会实施细则》，细化了委员会职责；**三是**完善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动态调整机制，修订了《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及总经理报告工作制度》；**四是**为加强权属单位董事会建设工作，规范外部董事选聘，提升董事履职效果，制定了《权属子公司董事会和董事评价暂行办法》《权属子公司外部董事选聘和管理办法》等 5 项制度。

（二）董事会运行情况

1. 董事会会议召开更加规范。一是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国资证券监管要求从严履职行权，确保公司决策规范。2022 年全年共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 12 次，审议通过议案 70 项，做到了应审必审，其中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 1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7 次，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4 次。**二是**公司严格规范会议审议与表决程序，制定《会务标准化流程》，细化会务组织的每一环节，推动董事会规范有序召开。**三是**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支撑作用有效发挥，全年战略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了 14 项战略规划等方面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召开 10 次会议，审议了 32 项财务管理和风险管理等方面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审议了 13 项薪酬管理与业绩考核等方面的议案；提名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审议了 5 项董事选任与高管聘任等方面议案。各委员会对所审议的议案，充分发表意见建议，董事会充分尊重并采纳。

2. 董事会运行机制不断优化。一是董事会严格按照重大事项需经党委前置讨论的原则组织召开，有关事项在未履行党委前置程序前不得提交董事会审议；二是通过“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保证董事与党委委员、高管之间的充分沟通。通过制定外部董事会前报告沟通相关管理制度，促进外部董事与其他董事会成员开展常态化沟通、与经理层成员就重大决策事项良好沟通；三是严格按照董事会议案和提案管理要求，需经董事会审议或决定的事项，均由归口部门按照议案管理办法，以议案提案的方式在会议通知发出前5天或10天向董事会提出，确保提交决策提案事项明确、论证充分、风险揭示到位；四是坚持底线思维，董事会通过研判议案的合法合规性、与出资人要求的一致性、与企业发展战略的契合性、风险与收益的综合平衡性等内容，做到把关到位，提高决策质量；五是加强董事会决议跟踪及后评价管理机制，制作董事会决策事项台账，登记董事会决议落实情况、完成时限、承办单位等，定期跟踪督导经理层高效执行，确保决议落实落地。

3. 董事会职权充分发挥。董事会勇于担当，深入推进企业改革创新，以全面完成《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配套制度制定和有关工作任务为抓手，推动董事会中长期发展决策权等6大方面19项职权落地落实，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作用充分发挥。一是系统谋划，董事会战略引领作用充分发

挥，董事会深入研判国际国内形势，聚焦主责主业，制定了公司改革发展“十四五”投资专项规划、2022—2024年滚动发展规划等，从全局和根本上推动公司各项改革事业快速发展。二是科学规范，董事会决策核心作用充分发挥，依照法定程序 and 公司章程对公司改革方案、重大投融资、担保授信、发行可转债等企业重大经营管理等事项科学高效决策。年度内共审议通过涉及投融资、交易类议案6项，改革类议案22项，可转债发行类议案10项，管理类议案32项，董事会督导经理层高效执行，各项议案均已完成落实，完成比率100%。三是把好关口，董事会防控风险作用充分发挥。以“强内控、防风险、促合规”为管控目标，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董事会组织制定《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指引》，修订《公司内部控制手册》，积极组织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

（三）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将自身履职有效融入董事会建设、融入推进公司改革发展中，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一是各位董事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认真行使职权，以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的方式参加了公司年度内召开的12次董事会会议，无缺席情况发生。二是各位董事主动担当、科学决策，对董事会决策的每项议题，认真研讨，不敷衍问题，对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

了董事应尽的职责，报告期各位董事对全部议案投赞成票。三是通过组织外部董事到基层调研、实地考察等方式，使外部董事加强对公司整体情况和重点事项的了解；建立了“早新闻通报”“信息周报”和“分析月报”机制，帮助董事及时掌握宏观经济、行业和资本市场资讯，为董事高效履职提供了有力的信息支撑。

（四）上年度董事会主要问题整改情况

针对权属单位董事会规范运作相对薄弱的情况，年度内全面加强权属单位董事会建设工作。一是要求各单位分别上报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或执行董事报告，龙建委派的各子公司董事上报年度履职报告，通过各项工作报告促进权属单位自查行权履职效果，提升规范运作意识。二是下发《董事会会议资料模板》，从资料的完整性、匹配性、合规性进行细化指导，打造高质量发展的董事会。三是根据权属子公司董事会和董事评价暂行办法的规定，首次组织开展董事会和董事年度考核评价工作，对纳入国资委考核评价第一批次的21户权属单位，从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有效性方面，董事的行为操守、岗位履职方面进行了考核，推进董事会规范运行、董事勤勉尽责履职。

三、重点工作情况

（一）公司发展规划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十四五”时期，公司创新性提出了“1235”发展战略。

两年来，在公司党委坚强领导下，始终坚持战略引领发展、始终坚持新发展理念、始终坚持系统规划设计、始终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围绕“六稳”“六保”，直面问题、攻坚克难、锐意进取，主要经济指标超过“十四五”规划年度目标预期并连创历史最好水平，2022年迈上三百亿元台阶，订单累计实现527.42亿元、营业收入超321.57亿元、利润总额超8.50亿元，预计分别完成“十四五”规划前两年累计目标的101%、105%、132%，其中2022年实现新增合同订单339.47亿元，完成“十四五”规划年度目标和2022-2024年三年滚动规划年度目标分别为123.44%、123.44%；实现营业收入169.59亿元，完成“十四五”规划年度目标和2022-2024年三年滚动规划年度目标分别为102.78%、104.69%；实现利润总额超4.77亿元，完成“十四五”规划年度目标和2022-2024年三年滚动规划年度目标分别为134.36%、119.25%。

（二）公司资产管理情况

强力攻坚，稳步提升项目精益管控水平。全年在建251个标段，分布在12个省区，14个国家，其中省内195个标段，省外42个标段，国外14个标段，各项目施工生产有序推进。一是重点项目立标打样。开展施工黄金期“攻坚大会战”，吉黑、绥大、品质提升等重点项目全面完成年度生产目标，带动项目综合管控水平稳步提升；内蒙古213项目顺利交工通车并

正式投入运营。二是积极推进资源和管控要素集成。优化整合项目经理部资源，由184个整合至161个，整合率12.5%；试点推行“整合楔入式”“融合式”管控模式，有效推进项目综合管控要素互融互通；ERP系统引入智能分析报表功能，进一步推动项目数字化建设；全年集采额超19亿元，同比增长10.5%，有效节约采购成本。三是加强投资管理，制定《公司投资管理办法》和《公司投资项目负面清单》，严格履行投资决策流程，有效规范公司投资行为，最大限度降低投资风险与投资损失。

（三）公司重点改革任务落实情况

2022年，公司建立改革攻坚推进机制，层层传导压力，逐级压实责任，分段推进三个“十周攻坚战”，统筹推进国企系列改革实现顺利收官。一是以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为总牵引，推进系列改革系统集成，形成“系统性推进、清单化举措、量化督办、穿透式操作、典型性推广”的一整套工作机制，全面完成改革三年行动40项改革发展事项、84项主要工作任务。二是按照“双百行动”综合改革新部署、新要求，推进“五突破一加强”改革成效进制度、固成果，聚焦治理机制、用人机制和激励机制，集团对公司、公司对权属、权属对项目、两级对机关的四级全员绩效考核体系不断优化完善、指标体系和目标值设计更趋科学合理，新一轮“双百行动”综合改革20项改革任务全部完成实现圆满收官。三是聚焦管理薄弱环节开展管理

提升创建行动，全面完成战略管理、组织管理等八个重点领域43项对标任务。

（四）风险管理及内控体系建设情况

2022年，公司进一步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实时更新内部风险事件库，修订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和内控体系建设。通过设置不同的权重，将三级风险通过风险识别、风险排查等方式，从事前、事中、事后多个角度，最大程度地化解、降低风险等级，2022年度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根据企业风险评估结果，拟定六类风险应对策略及解决方案，并设置预警指标。

四、2023年工作安排

2023年，公司将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团结带领广大职工，以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以“工作落实年”推动能力作风建设为新起点，以构建运行全域创新体系为工作主线，以深化资本运营为重要抓手，乘势而上深化实施新一轮国企改革提升行动，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并充分释放核心功能，推动产业与资本深度融合同步驱动、公司治理与市场化机制同步推进、规模与效益同步提升、业绩与市值同步增长，坚决扛起打造“千亿建投”和新时期最具鲜明特色“新龙建”赋予的责任使命，全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加坚实的步伐。

一是乘势而上加力推进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二是围绕产业链优化布局构建全域创新体系；三是优化布局强力攻坚做强做大区域市场；四是定向定位谋划推进资本运营提质增效；五是多措并举主动推进资源优化整合；六是数字赋能精益管控全面提升企业发展动能；七是守牢底线综合治理切实提升风控内控质效；八是科技引领创新驱动塑造龙建新品牌；九是广聚英才配优建强干部人才队伍；十是文化立根凝聚共识用心用情保障和改善民生；十一是党建引领互促共融全面加强企业党的领导。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议案 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公司经营班子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经营中未发现违规操作行为。报告期内，监事会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定期报告审议工作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对于定期报告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一致认为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能够遵守保密规定。

二、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的审议工作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关于郓城县城区道路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延期的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并经过谨慎研究论证的决定，有利于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工作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相关事项的审议工作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425,922.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1,757,532.00 万元）。本次授信预计额度中向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为 2,163,522.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1,503,732.00

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为 262,400.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253,800.00 万元）。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为 946,380.49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751,656.49 万元）。本次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664,570.33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481,446.33 万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281,810.16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270,210.16 万元）。

五、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工作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 214,950 万元。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根据目前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同意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80,000.00 万元。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交易行为是在符合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的，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关于公司制订参与投资类项目资本金投资相关事项的

审议工作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制订 2022 年度参与投资类项目资本金投资计划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年度经营工作需要,同意公司直接或间接对 2022 年度拟参与的投资类项目资本金的出资计划额度为 20 亿元。上述投资计划额度不包含关联交易事项。

七、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债相关事项的审议工作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制定该规划。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为规范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和义务，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制定该规则。

八、监事会对以下事项发表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2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健全，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2 年的工作中，廉洁勤政、忠于职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完成了既定的各项任务。本年度没有发现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工作中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成员通过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定期报告, 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 对公司财务运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 本年度公司各项财务制度健全, 各类费用提取合理。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 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认定公司会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为确保内控机制的与时俱进, 重新修订完成新版《内部控制手册》, 制定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指引》, 手册和指引更详细的规范了业务流程, 明确了关键控制点。报告期内, 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组织开展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日常和年度评价工作,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补充细化, 并推动其有效运行, 没有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设计和运行上存在重大缺陷。

(四) 公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管理, 认为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 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交易行为是在符合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的，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议案 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年报文件。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 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95,913.07	1,519,833.20	1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34.44	26,883.66	2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916.55	26,199.58	2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84.48	-125,484.9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7,007.01	234,887.53	13.67
总资产	3,248,480.86	2,662,064.39	22.0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7	25.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7	25.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3	0.26	26.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8	10.58	提高 3.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7	10.31	提高 3.26 个百分点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

（一）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1. 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增减比率（%）
A、	资产	774,829.08	518,689.13	256,139.95	49.38
1	应收票据	1,153.53	216.20	937.33	433.55
2	应收账款	589,669.04	404,355.59	185,313.45	45.83
3	预付款项	75,711.97	41,343.63	34,368.34	83.13
4	长期应收款	9,483.89	17,418.40	-7,934.51	-45.55
5	长期股权投资	86,139.89	52,982.07	33,157.82	62.58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70.76	2,373.24	10,297.52	433.90

A、资产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较大原因分析

（1）应收票据 1,153.53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937.33 万元，增加了 433.55%。主要原因为公司期末持有未到期的票据增加影响所致；

（2）应收账款 589,669.04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185,313.45 万元，增加了 45.83%。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加强“两金”清收结算率增大影响所致；

（3）预付款项 75,711.97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34,368.34 万元，增加了 83.13%，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为

下一年度施工储备主要材料预付的材料款增加影响所致。

(4) 长期应收款 9,483.89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减少 7,934.51 万元，减少了 45.55%。主要原因为公司将部分长期应收款调整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科目”影响所致。

(5) 长期股权投资 86,139.89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33,157.82 万元，增加了 62.58%。主要原因为公司参与市场经营增加对外投资影响所致；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670.76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10,297.52 万元，增加了 433.90%。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按章程约定对投资公司履行出资义务影响所致。

2. 主要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增减比率 (%)
B、	负债	409,413.65	204,692.60	204,721.05	100.01
1	合同负债	358,768.92	188,521.51	170,247.41	90.31
2	长期应付款	50,644.73	16,171.09	34,473.64	213.18

B、负债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较大原因分析

(1) 合同负债 358,768.92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170,247.41 万元，增加了 90.31%。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收到业主拨付材料预付款动员预付款增加影响所致；

(2) 长期应付款 50,644.73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34,473.64 万元，增加了 213.18%。主要原因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省国道西部二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到按合同约定收到的交通运输部车购税补助资金增加影响所致。

3. 所有者权益主要构成及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增减比率(%)
C、	所有者权益	134,119.95	102,737.60	31,382.35	30.55
1	盈余公积	6,727.24	5,062.37	1,664.87	32.89
2	未分配利润	127,392.72	97,675.23	29,717.48	30.42

C、所有者权益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较大原因分析

(1) 盈余公积 6,727.24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1,664.87 万元，增加了 32.89%。主要原因为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增加影响所致；

(2) 未分配利润 127,392.72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29,717.48 万元，增加了 30.42%。主要原因为公司继续强化省内、省外、海外三个市场协同发力、投资与投标双轮驱动的经营策略，提升市场开拓和经营能力，在手订单充足，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带动经营积累增加影响所致。

(二) 经营成果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95,913.07 万元，利润总额 47,660.77 万元，净利润 40,013.60 万元。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增减比率(%)
1	其他收益	1,491.15	881.28	609.87	69.20

2	投资收益	-495.96	-380.42	-115.54	不适用
3	信用减值损失	-3,148.46	717.21	-3,865.67	不适用
4	资产减值损失	-134.90	738.02	-872.92	不适用
5	营业外收入	210.29	109.20	101.09	92.57
6	所得税费用	7,648.25	5,358.21	2,290.04	42.74

1. 其他收益本期发生额 1,491.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609.87 万元,同比增加 69.20%;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收到稳岗补贴增加影响所致;

2.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495.9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5.54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对外投资公司亏损本期确认投资收益影响所致;

3.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3,148.46 万元,上期减少 3,865.67 万元。主要原因系随着在建项目增加本期应收账款原值、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致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变动。

4.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134.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72.92 万元。主要原因系随着在建项目增加本期基础建设项目形成的合同资产、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增加,致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变动。

5. 营业外收入 210.2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1.09 万元,同比增加 92.57%。主要原因为公司对外罚款增加影响所致;

6. 所得税费用 7,647.1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90.04 万元,同比增加 42.74%。主要原因为公司利润总额增加影响所致。

(三) 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增减比率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055.14	56,282.57	32,772.57	5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84.48	-125,484.92	225,269.4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132.72	-103,523.23	-38,609.4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03.38	285,290.72	-153,887.34	-53.94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25,269.40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在期末收到业主拨付材料预付款动员预付款增加影响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53,887.34 万元，减少了 53.94%。公司 PPP 项目公司筹资较上年同期减少导致。

三、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1	资产负债率	86.12%	84.85%
2	流动比率	1.02	1.02
3	每股收益	0.34	0.27
4	每股净资产	4.44	3.97
5	净资产收益率	13.98%	10.58%
6	现金净流量	89,055.14 万元	56,282.57 万元

2022 年公司围绕主业大力推行精益管理，深入推进精细化管理，项目管理体系高效有序；用精简的组织机构、专业化的作业模式、高效的运转效率实现管理的质量变革；对投资项目分级管控有序推进，充分整合内部资源，发挥集约化管理和专业化管理优势；大宗材料继续实施集约化采购，有效降低采购成本；统筹协调机械设备，充分提升设备利用率，全力降本增

效，通过“管理改善”实现企业提质增效，以更加优良的业绩回馈广大股东。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议案 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 400,168,440.76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9,344,447.09 元),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273,927,172.42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31,715,848.14 元)。

根据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014,902,546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5,521,589.11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17%。剩余利润结转下一次分配。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做如下

说明：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目前国际市场基础设施建设的刚性需求依然强劲，国家积极实施“一带一路”倡议，助力企业走出去；国内加大对基建补短板、区域发展等战略的政策支持力度，公司所处的公路、市政等基础设施领域的市场需求依然较大，基建市场整体处于平稳较快发展的趋势。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属于公路桥梁等基础设施施工领域，主业为建筑工程项目施工，集设计、投资、建设、营运于一体。公司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坚持系统观念，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巩固拓展经济社会发展交通运输成果。

公司近年来，积极抓住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机遇，参与建设了大量传统招投标项目和基础设施PPP项目，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公司在深化改革、增强核心竞争力和提高发展质量的道路上逐渐走实走深。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959,130,680.84元，利润总额476,650,956.71元，净利润400,168,440.76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2,484,808,601.67元，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生产经营和投资活动资金的需求量也随

之增大。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行业普遍毛利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应收账款和存货金额较大，加上所属施工项目点多面广、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的行业特点，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

为抢抓市场机遇，持续深化公司战略，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用于后续生产经营及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问题。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3年，公司一方面将牢牢抓住新的市场机遇，稳定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股权投资等资本性开支，满足生产发展需要；另一方面，不断巩固扩大公司在公路、市政等传统优势市场份额，加大对增量市场投入；最后，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大深化改革的力度，主动适应市场形势，全力以赴为公司和广大股东创造更多、更大的价值或回报。

因此，充分考虑公司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制定了较为稳健的分红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议案 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是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按合并报表要求编制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编制是公司在结合发展战略、分析预测面临的路桥市场状况和行业趋势、投资和经济发展宏观环境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在充分考虑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贯彻落实公司制定的经营方针和企业管理总体思路,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统筹兼顾存量和增量工程项目不同施工内容和特点,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本预算报告的编制范围为公司及权属子分公司。

二、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1. 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

2. 所在行业市场行情、主要产品和原燃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无重大不确定性；

3. 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能够顺利执行，不受政府政策变化的重大影响；

4. 国家现有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无重大改变；

5. 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改变；

6. 无其它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3 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2 年预算金额	2022 年实际金额	2023 年预算金额
1	营业收入	1,550,000.00	1,695,913.00	1,800,000.00
2	利润总额	35,500.00	47,661.00	50,000.00
3	净利润	28,903.00	40,014.00	42,000.00

四、保障措施

(一) 建立完善的预算体系并强化预算执行

完善健全预算体系，增强集团对子、分公司的财务把控能力，提高制度的执行力，逐步形成以预算为端口，业绩为基准，经营策略与集团战略相互协调，预算体系与管理模式相互配合的高效管理制度；同时，以预算体系完善为基础，强化预算执行、跟踪和分析，定期对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与考核。

(二) 加大应收款项的回款和清收工作力度

在注重发展规模和盈利能力的同时，注重应收款项回款工作，加大回款绩效考核机制，以两金清收工作为基础，加大清收力度，提高应收账款的周转率。落实项目经理终身负责制，严格落实清理清收目标，切实把应收款项的资金回笼、保证金的回收与项目经理绩效考核挂钩，确保经营现金流财务指标持续优化。

（三）释放公司改革创新活力提高管理效能

持续深化三项制度改革，以市场为导向，充分释放公司改革创新活力，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通过推动“ERP综合项目管理系统”“智慧工地平台”管控模块深度融合和系统集成，加快推动数字建设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带动整体精细化管控全面提速、提档、提级，加快数字化转型进度。通过提高管理效能，提高创效能力，确保2023年的预算目标全面实现。

（四）充分发挥党的建设统领作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抓好新时代意识形态工作。牢牢把握意识形态领导权主动权，不断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为打造新时期最具鲜明特色的“新龙建”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五、特别说明

报告中涉及的主要预算指标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国家行业政策、市场需求状况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2023年预算指标仅作为公司内部经营管理的参考指标，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度的盈利预测，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度盈利可实现情况的直接或间接的承诺或保证。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议案 7: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津贴按 8 万元/年/人(含税)确定。

其他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报酬。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 8: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在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能够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中审亚太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一)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1993 年 3 月 2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中国审计事务所,后经合并改制于 2013 年 01 月 18 日变更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首席合伙人: 王增明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64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19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57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58,951.01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3,830.09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8,520.88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8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7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A04	农、林、牧、渔业	渔业
F52.51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业、零售业
I6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传输服务
K70	房地产业	房地产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E	建筑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233.93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529.56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约 14 户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累计：6,486.45 万元

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40,000 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无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需承担民事责任的诉讼。

待审理中的诉讼案件如下：

序号	诉讼地	诉讼案由	诉讼金额	被告	案情进展
1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准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	人民币约 300 万元	15 个机构及个人, 要求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担连带责任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开庭

（三）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序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文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名称	行政监管措施机关	行政监管措施日期
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胡	深圳监管局	2020-7-16

	决定书(2020)130号	涛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119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张建华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深圳监管局	2021-11-16
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224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范晓亮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上海监管局	2021-12-3
4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会计监管部股转会计监管函[2021]9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张建华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全国股转公司会计监管部	2021-12-27
5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14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袁振湘、倪晓璐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北京监管局	2022-1-20
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7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臧其冠、刘伟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四川监管局	2022-3-7
7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1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解乐、李家忠采取行政处罚的决定	黑龙江监管局	2022-8-22
8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1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北京监管局	2023-1-3
9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4号	关于对王锋革、孙有航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北京监管局	2023-1-3
10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5号	关于对刘彩虹、朱瑞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北京监管局	2023-1-3

二、项目信息

(一) 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会计师

姓名	王栋		
技术职称	注册会计师		
兼职情况	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从业经验	曾主持过多家大中型上市公司等的年报审计及专项审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从业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2002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5月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8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4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

2. 拟签字会计师

姓名	吴枫		
技术职称	注册会计师		
兼职情况	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从业经验	曾主持过多家大中型上市公司等的年报审计及专项审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从业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2011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12月至2016年12月、2020年11月至今在中审亚太执业；2012年至2016年、2019年至2022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		

3. 质量控制复核人

姓名	陈静		
技术职称	注册会计师		
兼职情况	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从业经验	曾担任过多家大中型上市公司等的年报审计质量控制复核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从业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2006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12月开始在中审亚太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75份。		

(二)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 独立性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能够保持独立性。

(四) 审计收费

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费用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情况，依据审计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拟续聘中审亚太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审计费用较上一期无变化。年度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70 万元（不含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38 万元（不含税），共计人民币 108 万元（不含税）。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议案 9: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我们作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认真行使职权，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按时出席了公司年度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并对审议的相关事项基于独立立场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较好地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基本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共有独立董事 4 名，分别为财务、交通工程、法律以及企业管理方面的专业人士，在所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我们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如下：

（一）王立冬，男，67 岁，曾任黑龙江交通高等专科学校

助教、讲师、教务处副主任、教务处处长、副教授；黑龙江省交通干部学校副校长、校长；黑龙江省公路工程质量监督站副站长、站长；2006年2月任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建设管理处处长；2012年10月任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总工程师；2014年1月任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党组成员、总工程师；2015年10月退休；2020年5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丁波，男，57岁，曾任黑龙江交通高等专科学校教授、系主任；2000年3月任黑龙江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院长；2015年4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黑龙江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院长；2016年12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黑龙江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三）王德军，男，67岁，曾任黑龙江省依安农场五分场通讯员；哈尔滨建筑工程学院教务处（成教院）副科长、科长；哈尔滨建筑大学道路系办公室主任；2000年7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交通学院办公室主任；2010年12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交通学院院长助理；2016年2月退休；2020年5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四）刘志伟，男，57岁，曾任黑龙江省土畜产进出口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法务；哈尔滨华瑞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哈尔滨中正法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2年2月至2015

年7月任黑龙江朗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3年12月至2019年12月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任黑龙江朗信银龙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0年5月至今任黑龙江朗信银龙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哈尔滨华瑞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及我们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公司或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不是该公司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我们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报告期，我们积极参加公司的各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	亲自参加（次）	未参加（次）
王立冬	3	3	0
丁波	3	3	0
王德军	3	2	1
刘志伟	3	3	0

出席董事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	亲自参加(次)	委托参加(次)	未参加（次）
王立冬	12	12	0	0
丁波	12	12	0	0
王德军	12	11	1	0
刘志伟	12	12	0	0

出席战略委员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提名委员会（次）	亲自参加(次)	委托参加(次)	未参加（次）
王立冬	5	5	0	0
王德军	1	1	0	0

出席提名委员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提名委员会（次）	亲自参加(次)	委托参加(次)	未参加（次）
王立冬	4	4	0	0
丁波	4	4	0	0
王德军	4	4	0	0

出席审计委员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审计委员会（次）	亲自参加(次)	委托参加(次)	未参加(次)
丁波	10	10	0	0
王德军	10	9	1	0
刘志伟	10	10	0	0

出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审计委员会（次）	亲自参加(次)	委托参加(次)	未参加(次)
王德军	6	5	1	0
王立冬	6	6	0	0
丁波	6	6	0	0
刘志伟	6	6	0	0

报告期我们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尽到了忠实、勤勉义务，会前收到会议材料后，我们会安排时间认真审阅材料，在会议前与董事会办公室积极沟通。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积极为公司发展提供行业信息和专业意见。在各次会议上，我们能严格审议、科学决策。在保护中

小股东权益不受侵害的前提下，报告期我们对全部议案投了赞成票，共发表了 5 份明确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决议表决全部通过。

年度内公司灵活采用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组织召开会议，我们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进行密切联系，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管理层对独立董事工作给予充分支持，就我们关心的重要事项进行详细说明，董事会办公室及相关工作人员通过合规支持、工作联系、组织培训，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良好的支持服务。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了明确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从其必要性、客观性以及定价是否公允合理等方面做出判断，并依照相关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公司已采取并严格履行相关措施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相关措施有效。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对外担保事项审核程序,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报告期内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为 25.43 亿元,担保余额为 71.18 亿元。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明确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依照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规情况,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1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符合法定程序,未损害中小股东权益。

(五)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2 年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014,902,546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5,521,589.11 元(含税)。剩余

利润结转下一次分配。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完成 2021 年度年度利润分配落实工作。

我们认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表决符合法定程序，分红方案体现了公司回报股东的愿望和发展信心。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在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能够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工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经审查,我们认为中审亚太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审计,并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需求。我们一致同意聘请中审亚太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建投集团为避免未来与龙建股份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支持龙建股份做强做大主业,建投集团及其可能与龙建股份产生同业竞争的子公司建工集团、水利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20 日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我们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

及时、准确披露进行有效地监督和核查,促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收集、管理及披露。2022 年度共进行信息披露 91 次,其中定期报告 4 次,临时公告 87 次。综合全年的信息披露情况,我们认为保障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手册》指导内部控制工作深入开展,并稳步推进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审议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具有制度保障和外部监督保障,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十) 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国资证券监管要求从严履职行权,确保公司决策规范。2022 年全年共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 12 次,审议通过议案 70 项,审议通过了与定期报告、利润分配预案、授信及担保预计额度、发行可转换债券系列议案等关系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做到了应审必审。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共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战略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了 14 项战略规划等方面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召开 10 次会议,审议了 32 项财务管理和风险管理等方面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审议了 13 项薪酬管理与业绩考核等方面的议案;提名委员会召开 4 次会

议，审议了 5 项董事选任与高管聘任等方面议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支撑作用有效发挥。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2 年，我们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以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请各位股东审议。

独立董事：王立冬 丁波 王德军 刘志伟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公司拟制定 2023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

一、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执行情况概述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 2022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425,922.00 万元, 有效期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截止目前, 该议案中公司 2022 年度授信预计已执行额度为 2,343,472.00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授信主体	资产负债率	担保方	授信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已执行授信金额 (人民币万元)	授信期限上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70%以上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1,400.00	242,000.00	三年
			信用		1,089,060.00	三年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91,000.00	53,000.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68,000.00	64,000.00	三年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6,524.00	6,524.00	三年

序号	授信主体	资产负债率	担保方	授信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已执行授信金额 (人民币万元)	授信期限上限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84,000.00	71,000.00	三年	
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82,100.00	71,000.00	三年	
7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70%以上		26,998.00	19,998.00	三年	
8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以上		3,000.00	1,000.00	三年	
9	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70%以上		16,000.00	7,495.00	三年	
10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2,000.00	0.00	三年	
11	PPP 项目公司	70%以上		532,500.00	532,500.00		
	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子公司(含 PPP 项目公司)授信合计				2,163,522.00	2,157,577.00	
1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低于 70%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1,600.00	7,600.00	三年
13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低于 70%			4,000.00	0.00	三年
14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低于 70%			4,000.00	0.00	三年
15	蒙古 LJ 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低于 70%	82,200.00		39,300.00	三年	
16	黑龙江浩扬沥青有限公司	低于 70%	2,000.00		1,995.00	三年	
17	PPP 项目公司	低于 70%	148,600.00		137,000.00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子公司(含 PPP 项目公司)授信合计				262,400.00	185,895.00	
	合计			2,425,922.00	2,343,472.00		

二、2023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927,687.53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1,807,663.53 万元）。本次授信预计额度中，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为 2,777,415.74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1,657,391.74 万元）；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为 150,271.79 万元(全部为融资授信)；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授信主体	资产负债率	担保方	授信预计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其中预计融资授信额度上限(人民币万元)	授信期限上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70%以上	未确定	1,547,189.00	634,189.00	未确定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101,000.00	61,000.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65,000.00	22,000.00	三年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6,524.00	1,500.00	三年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71,000.00	17,000.00	三年
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71,000.00	12,000.00	三年
7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9,000.00	3,000.00	三年
8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70%以上		34,330.00	34,330.00	三年
9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以上		1,000.00	1,000.00	三年
10	黑龙江浩扬沥青有限公司	70%以上		2,995.00	2,995.00	三年
11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1,000.00	1,000.00	三年
12	PPP 项目公司	70%以上		867,377.74	867,377.74	未确定

序号	授信主体	资产负债率	担保方	授信预计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其中预计融资授信额度上限(人民币万元)	授信期限上限
	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公司 (含 PPP 项目公司) 授信合计			2,777,415.74	1,657,391.74	
13	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低于 70%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6,995.00	6,995.00	三年
14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低于 70%		1,000.00	1,000.00	三年
15	齐齐哈尔东北沃野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低于 70%		800.00	800.00	三年
16	蒙古 LJ 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低于 70%		39,300.00	39,300.00	五年
17	PPP 项目公司	低于 70%		102,176.79	102,176.79	未确定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公司 (含 PPP 项目公司) 授信合计			150,271.79	150,271.79	
	合计			2,927,687.53	1,807,663.53	

1. 上述 2023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授信额度和授权期限的起始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3. 上述 2023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927,687.53 万元，是基于对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根据《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及总经理报告工作制度》的规定，由经理层审议批准年度预算内公司（含子公司）单项融资和授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授信主体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签署授信相关文件，授权公司

经理层在授权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各类授信额度范围内，审议批准单项融资和授信并可具体调剂使用其预计额度。其中，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公司之间授信额度可以相互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之间授信额度可以相互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公司与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之间的各类授信额度不可互相调剂。具体的授信金额和期限将根据正式签署的授信合同确定。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公司拟制定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

一、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执行情况概述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946,380.49 万元,有效期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截止目前,该议案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已执行额度 657,880.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担保金额上限 (人民币万元)	已担保金额 (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91,000.00	13,000.00	三年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68,000.00	36,100.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6,524.00	6,524.00	三年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84,000.00	31,000.00	三年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72,100.00	27,000.00	三年
6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70%以上	26,998.00	39,998.00	三年
7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以上	3,000.00	1,000.00	三年
8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1,000.00	0.00	三年
9		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70%以上	16,000.00	7,000.00	三年

序号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担保金额上限 (人民币万元)	已担保金额 (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 上限
10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 有限公司	70%以上	2,000.00	0.00	三年
11		PPP 项目公司	70%以上	293,948.33	293,948.33	
	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子公司 担保小计			664,570.33	455,570.33	
12	龙建路桥 股份有限 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 六工程有限公司	低于 70%	24,600.00	7,600.00	三年
13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 程有限公司	低于 70%	4,000.00	0.00	三年
14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 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低于 70%	4,000.00	0.00	三年
15		蒙古 LJ 路桥有限责 任公司	低于 70%	82,200.00	39,300.00	三年
16		黑龙江浩扬沥青有限 公司	低于 70%	2,000.00	2,000.00	三年
17		PPP 项目公司	低于 70%	165,010.16	153,410.16	
	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子公司 担保小计			281,810.16	202,310.16	
	合计			946,380.49	657,880.49	

二、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为 693,080.49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担保 637,956.49 万元）。本次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476,802.33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担保 421,678.33 万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216,278.16 万元（全部为融资授信担保）。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对外担保预计额 度上限（人民币 万元）	其中对外担保预 计融资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担保 期限 上限
1	龙建路桥 股份有限 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 一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61,000.00	61,000.00	未确 定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 二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37,100.00	22,000.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6,524.00	1,500.00	三年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31,000.00	17,000.00	三年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27,000.00	12,000.00	三年
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9,000.00	3,000.00	三年
7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70%以上	20,998.00	20,998.00	三年
8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以上	1,000.00	1,000.00	三年
9		黑龙江浩扬沥青有限公司	70%以上	3,000.00	3,000.00	三年
10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70%以上	1,000.00	1,000.00	三年
11		PPP 项目公司	70%以上	279,180.33	279,180.33	未确定
		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子公司担保小计		476,802.33	421,678.33	
1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龙建科工（黑龙江）有限公司	低于 70%	7,000.00	7,000.00	三年
13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低于 70%	1,000.00	1,000.00	三年
14		齐齐哈尔东北沃野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低于 70%	800.00	800.00	三年
15		蒙古 LJ 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低于 70%	39,300.00	39,300.00	五年
16		PPP 项目公司	低于 70%	168,178.16	168,178.16	未确定
		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子公司担保小计		216,278.16	216,278.16	
		合计		693,080.49	637,956.49	

1. 上述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担保额度和授权期限的起始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3. 上述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为 693,080.49 万元，是基于对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根据《公司董事会授权经

理层及总经理报告工作制度》的规定，由经理层审议批准年度预算内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签署担保相关文件，授权公司经理层在授权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各类担保额度范围内，审议批准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并可具体调剂使用其预计额度。其中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与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之间的各类担保额度不可互相调剂。具体的担保金额和期限将根据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确定。

公司将定期披露前述担保事项的实际发生金额及履行情况。

三、被外担保人基本情况

1.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96729328200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05 月 21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松北大道 90 号

法定代表人：刘振

注册资本：23,360.76 万元

实收资本：23,360.76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64.912%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供热工程建设；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污染治理；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砌块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用石加工；机械设备研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装卸搬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52,698.58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5,085.9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7,612.63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93,852.64 万元，净利润

3,147.64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46,359.5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98,683.8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7,675.70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145.95 万元，净利润 49.56 万元。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12006729217348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8 年 04 月 29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铁西街 20 号

法定代表人：崔云财

注册资本：51,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5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劳务派遣服务。一般项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市政设施管理；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70,773.7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5,725.9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5,047.81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8,060.22 万元,净利润 1,971.98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54,208.8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8,887.5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5,321.38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094.11 万元,净利润 272.92 万元。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3672942244D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8 年 06 月 06 日

注册地点: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 109 号

法定代表人: 陈涛

注册资本: 10,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7,0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100%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隧道工程专业

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械设备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建筑工程：道路工程：水利工程：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电力业务经营：环保工程设计及施工：承担各类施工劳务作业：地基基础工程：经销：道路施工材料：水泥制品、沥青混凝土现场制造、销售（不含危险品）：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12,924.11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1,394.4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1,529.65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9,770.19 万元，净利润 766.76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11,024.9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99,479.9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1,544.98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23.14 万元，净利润 13.96 万元。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2672932847J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05 月 21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城安街 39 号

法定代表人：田景波

注册资本：31,345.77 万元

实收资本：31,345.77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63.96%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经销：道路施工材料；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模板租赁；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铁路工程、预拌混凝土工程；机场场道工程、公路养护工程；土石方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环保工程、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飞机场及设施工程、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工程、机电工程、铁路电气化工程施工；砼结构构件制造；预拌混凝土的生产、销售；公路工程综合工程试验室检测；路桥施工工艺技术开发；普通货物运输；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预制构件工程安装；水利水电机电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65,745.44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2,991.1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62,754.29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7,993.55 万元，净利润 5,153.96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76,269.13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3,502.5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62,766.58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23.87 万元，净利润 10.72 万元。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2672942260L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06 月 06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城乡路金山堡

法定代表人：郑华

注册资本：30,789.80 万元

实收资本：30,789.8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64.99%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98,148.8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6,844.4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1,304.40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0,876.63 万元，净利润 3,645.82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83,726.6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2,416.2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1,310.42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992.01 万元，净利润 0.84 万元。

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2672942201H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8 年 06 月 06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波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土石土方工程服务；工程排水施工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工程施工；电力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承担各类施工劳务作业；机电安装工程；防雷工程；石油化工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防水工程；防腐保温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特种工程；输变电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通信工程（不含卫星、广播、电视、地面接收设施安装）；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亮化工程；管道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混凝土切割、植筋、加固；机械设备制造加工；机械设备租赁；工程机械设备维修；公路工程建筑技术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劳务派遣（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4月26日）；货物运输代理；经销：建筑工程材料、水泥混凝土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8,746.94万元，负债总额为34,712.2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4,034.66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6,100.62万元，净利润57.49万元。截止2023年2月28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4,633.40万元，负债总额为30,592.2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为 14,041.15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87.53 万元,净利润 1.61 万元。

7.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3301043274R

企业类型: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 年 09 月 09 日

注册地点: 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 109 号 103 室

法定代表人: 周剑钊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6,0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100%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煤炭及制品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 木材销售;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电气设备销售; 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 阀门和旋塞销售; 五金产品批发; 特种设备销售; 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 办公用品销售; 消防器材销售; 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国内贸易代理; 招投标代理服务; 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

批的项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49,774.9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4,421.9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5,353.02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1,930.17 万元,净利润 1,789.09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82,902.4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7,539.2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5,363.18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342.13 万元,净利润 13.41 万元。

8.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2702848639R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99 年 01 月 29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苑学胜

注册资本：5,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5,1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劳务派遣服务；建筑劳务分包；餐饮服务。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9,845.8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249.0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596.72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575.85 万元，净利润 39.27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8,768.4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164.1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604.28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99.93 万元，净利润 6.34 万元。

9. 黑龙江浩扬沥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1281MA18WWJP3N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6 年 01 月 21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南十里（铁西街 1 委）

法定代表人：皮振涛

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4,733.99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改性沥青、改性乳化沥青、乳化沥青、沥青改性剂、沥青添加剂、沥青稳定剂、乳化剂、填缝胶的生产销售；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重交沥青经销；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58,703.93 万元，负债总额为 52,394.5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6,309.40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0,165.31 万元，净利润 435.22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73,124.40 万元，负债总额为 66,806.7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6,317.68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496.54 万元，净利润 8.28 万元。

10.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33010433110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5 年 09 月 09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香山路 56 号职工住宅
1 号楼 1-3 层 5 号商服

法定代表人：邢来明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润滑油销售；煤制品制造；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燃气经营；热力生产和供应；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4,373.7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504.7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869.02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809.53 万元，净利润 552.69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4,345.4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476.4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869.02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

11. 龙建科工（黑龙江）有限公司

（曾用名：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12MA19DB614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7 年 05 月 03 日

注册地点：哈尔滨市阿城区新华街市场街 29 号

法定代表人：任凤军

注册资本：10,01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1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新型建筑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机械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塑料制品制造；金属材料制造；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结

构销售；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喷涂加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五金产品零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特种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制造；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0,355.42 万元，负债总额为 26,897.9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3,457.43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0,763.24 万元，净利润 649.39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6,239.61 万元，负债总额为 22,774.8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3,464.72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48.58 万元，净利润 7.29 万元。

12.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99781343996H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6年03月30日

注册地点：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嵩山路22号6层606室

法定代表人：严冬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0.00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水利工程、弱电工程、机电工程（不含特种设备、电力设施）设计、施工；承担各类施工劳务作业。公路养护；城市园林绿化工程、道路工程设计、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服务；模板租赁服务；公路工程建筑技术咨询；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经销：市政道路材料、公路工程材料、水泥混凝土构件。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1,512.43万元，负债总额为28,441.6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3,070.75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4,707.56万元，净利润

315.33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0,417.98 万元，负债总额为 27,137.5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3,280.46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83.88 万元，净利润 209.24 万元。

13. 齐齐哈尔东北沃野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200MA18WL0N68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17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建华区民乐家园 34 号楼

法定代表人：蒋伟峰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456.9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农学研究服务，网上贸易代理，增值电信业务，食品，酒，粮食，蔬菜，水果批发、零售，烟草制品零售。（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554.1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88.0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266.07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31.79 万元，净利润 13.30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 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573.81 万元, 负债总额为 1,296.67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277.14 万元, 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5.89 万元, 净利润 11.06 万元。

14. 蒙古 LJ 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019080009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04 月 08 日

注册地点: 蒙古国

法定代表人: 刘树军

注册资本: 19,775 万元

实收资本: 19,775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100%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外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65,742.42 万元, 负债总额为 44,491.82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1,250.60 万元, 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 净利润 8.16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 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77,397.92 万元, 负债总额为 56,147.32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1,250.60 万元, 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 净利润 0 万元。

截止 2023 年 3 月,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 750,580.49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未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281.11%。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含全资)担保余额为 750,580.49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 2022 年未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281.11%。无逾期担保。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 12:

关于公司制订 2023 年度参与投资类项目资本 金投资计划额度的议案

鉴于国家大力提倡开展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类项目投资，市场前景良好，基于公司管理层对目前市场形势的充分预估，为提高决策效率把握市场机遇，拟制订 2023 年度公司参与投资类项目资本金投资计划额度。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工作需要，公司直接或间接对 2023 年度拟参与的投资类项目资本金的出资额约 9 亿元。上述投资计划额度不包含关联交易事项。

为提高公司决策及管理效率，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投资计划额度，并给予如下授权：

授权公司执行董事会具体决策 2023 年度公司参与非关联交易的各类项目投资及设立项目公司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审核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经理层具体实施涉及设立项目公司、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等各项具体工作。以上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捐赠计划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展现国企担当，树立龙建形象，打造龙建股份“心悦公益”品牌，凝聚正能量，履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彰显企业品牌形象。根据以往年度捐赠实际发生情况，结合 2023 年度预算情况，公司拟制定 2023 年度对外捐赠计划。

2023 年度龙建股份捐赠计划表

单位：元

序号	捐赠单位	受赠对象	捐赠性质	捐赠金额	备注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额济纳旗教育发展慈善信托	向教育事业捐赠（助学）	3,000,000.00	
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向定点援助地区捐赠	800,000.00	2023 年拟定捐赠、暂无受赠对象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向文化体育事业捐款	50,000.00	2023 年拟定捐赠、暂无受赠对象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安达市慈善会	其他公益捐赠	100,000.00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向文化体育事业捐款	100,000.00	2023 年拟定捐赠、暂无受赠对象
	合计			4,050,000.00	

对公司 2023 年度捐赠计划做如下说明：

一、额济纳旗教育基金捐款

自 2019 年开始至 2022 年我单位在额济纳旗境内承建国道 331 线北银根至路井段公路工程及国道 213 线达来呼布至东风航天城段公路工程均受到了当地政府的一致好评，项目结束后，

额济纳旗政府新成立了额济纳旗公路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希望能够加深合作。目前已知意向工程有 5 个项目，建安费共计 55.9 亿元。

2023 年准备向额旗政府捐款 300 万元人民币做为教育基金。通过这种方式宣传企业，为后续合作打好基础。

二、安达市慈善会捐款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计划在安达市政府“慈善一日捐”活动，向安达市慈善会进行公益性捐赠 10 万元。

三、其他捐赠性支出

其他捐赠性支出预计总计 95 万元（具体见捐赠计划表）。

2023 年度对外捐赠预计为 405 万元，是基于对目前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的预计，捐赠事项的发生将严格按照《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捐赠计划额度，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